关于报送医疗护理员培训和规范管理

工作联络员名单的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卫生健康委、两江新区社发局，高新区公共服务局，万盛经开区卫生健康局、市卫生健康委各委属（代管）单位，陆军军医大学各附属医院、陆军特色医学中心、陆军第九五八医院、武警重庆市总队医院，大型企事业单位职工医院：

根据市卫生健康委等五部门印发《关于加强医疗护理员培训和规范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渝卫发〔2021〕11号文件精神，为加快推进医疗机构中医疗护理员培训和管理工作，各区县（自治县）卫生健康委，以及一级以上医疗机构请确定1-2名工作联络人员名单，并于5月10日报送指定邮箱：**[cqwszjspxb@163.com](mailto:cqwszjspxb@163.com)**。各区县（自治县）卫生健康委、万盛经开区卫生健康局所属医疗机构情况由医政医管部门汇总报送。

联系人：王开科；联系电话:67288261、67765611、18875208622

附件：重庆市医疗机构医疗护理员培训和规范管理工作联络

员名单

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所

2021年4月29日

附件：

重庆市医疗机构医疗护理员培训和规范管理工作联络员名单

填报单位： 填报人： 联系电话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机构名称 | 医疗机构级别 | 姓名 | 性别 | 职务 | 联系电话 | 备注 |
| （一级、二级、三级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